12.復審事件按事件別分

復審事件審議決定計1,532件。其中任用199件，占13.0%；俸給288件，占18.8%；考績58件，占3.8%；退休259件，占16.9%；資遣13件，占0.8%；撫卹29件，占1.9%；涉訟輔助44件，占2.9%；公法財產請求324件，占21.1%；停(復)職78件，占5.1%；免職79件，占5.2%；辭(離)職14件，占0.9%；其他147件，占9.6%。（請參閱第64頁表9）

